

切 結 書

本廠商_____ (廠商名稱) 參與交通部觀光署
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辦理松柏嶺遊客中心部分空間出租案，
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
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 標 廠 商： (印)

負 責 人 姓 名： (印)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